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社区康园中心日常运行配套经费

区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梅州市梅江区残疾人联合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管爱珠

联系电话：0753-2233278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7 月 19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资金用于社区康园日常运行，为当地的精神、智残和肢残的残疾人提供康乐文化活动和手工制作劳动，以达到工疗、娱疗康复效果，使残疾人身体得到进一步康复，尽早融入健康人的生活。

（二）财政资金情况

项目预算投入区级资金 28 万元，2023 年区级财政已分配下达 2 万元，实际支出 2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为当地的精神、智残和肢残的残疾人提供康乐文化活动和手工制作劳动，以达到工疗、娱疗康复效果，使残疾人身体得到进一步康复，尽早融入健康人的生活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，我们严格对照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。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，查找原因，及时纠正偏差，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总体自评结果良好。2023 年度区残联已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，指导各康园中心规范、安全做好日常工作，较好完成了年度工作。由于财政资金困难，区级配套资金未完全下拨到位，导致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缓慢，未能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管理情况

1.资金管理

（1）资金支出率

资金支出率为 100%。

2.事项管理

（1）监管有效性

区残联严格按照文件要求，对项目进行有效的监督管理。项目资金由区财政通过直接支付的方式发放到各康园中心，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善，符合项目资金管理要求。

（二）产出情况

1.数量指标

2023 年梅江区共有 6 个社区康园中心正常运行。

2.时效指标

2023 年梅江区社区康园中心已及时完成全年目标任务，为就业年龄段的智力、精神、重度肢体残疾人及其他有需求的残疾人提供日间托养服务，辅助以运动功能训练、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的服务。

（三）效益情况

1.社会效益

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对残疾人的综合能力有较大提升，提高了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，改善生活质量，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，树立自信心。

2.满意度

社区康园中心工疗、娱疗康复效果良好，得到了服务对象的广泛认可。

五、主要绩效

不断完善残疾人社区康园中心项目，使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能够得到日间照料，能更好地康复，更好地融入社会。该项目也获得了残疾人的广泛认可，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益。

六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

2023 年梅江区社区康园中心日常运行区级配套经费预算资金为 28 万元，财政实际下达资金为 2 万元，资金支出进度缓慢。下一步将加强对项目预算的审核，及时与财政部门沟通，确保资金使用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协调配合。